

2024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建筑业 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24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建筑业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建筑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建筑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十三、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建筑业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建筑业服务中心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职责是：

负责北关区建筑业“一站式”服务平台工作；

负责协调联系公、检、法、司等法律部门为建筑业企业提供必要的司法保障服务；

负责协调组织建筑业司法保障联席会议制度的实施；

负责协助司法部门做好我区建筑业司法保障工作任务制定、台账统计、进展通报；

完成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建筑业服务中心预算单位构成

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预算包括：

1. 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

部门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总计 449 万元，支出总计 449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83 万元，下降 60.33%。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合计 4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49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支出合计 4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 万元，占 33.18%；项目支出 300 万元，占 66.8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49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683 万元，下降 60.33%，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 万元，33.18%；项目

支出 300 万元，占 66.8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4 万元，占 89.93%；公用经费 15 万元，占 10.07%。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用预算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没有上年结转资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2024年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2024年预算项目从年度履职目标、年度主要任务、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资金总额为4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万元，项目支出300万元。年度履职目标为支持我区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建筑企业落户、鼓励支持建筑企业总部经济发展、鼓励企业资质升级增项

、引进技术人才增加财税收入。

我部门 2024 年预算项目共 1 个，资金总额 300 万元，均分别从项目成本、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共 1 个，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简述如下：

项目名称：招商引资专项，项目金额：300 万元。

产出指标：发展资金 ≥ 20 个，企业落户奖 ≥ 18 个，建筑业数量 $\geq 20\%$ ，建筑业税收 $\geq 10\%$ 。2024 年 1 月确定计划，2024 年 12 月完成提升。

效益指标：提升增加财税收入；提升拉动经济增长；提升建筑企业增加带来的税收增长；改善带动关联产业发展；提升扩大劳动就业。

满意度指标：通过对建筑企业的优惠政策，提升企业满意度。

成本指标：根据文件要求落实优惠政策。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4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公开表